证券代码：000911　证券简称：*ST广糖　公告编号：2026-068

广西农投糖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26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9月1日通过书面送达、邮件等方式通知各位董事。

2.召开会议的时间：2026年9月4日上午9:30。

会议召开的地点：公司总部会议室。

会议召开的方式：现场召开。

3.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的董事7人。

4.会议主持人：职工董事莫政融先生。

列席人员：公司董事会秘书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5.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聘任潘文新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止，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潘文新先生简历详情请参阅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广西农投糖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总经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审议通过。

2.《关于公司董事会授权总经理代理特定事项权限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9月1日收到公司董事、董事长、法定代表人罗应平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罗应平先生因工作变动，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董事长、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罗应平先生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为保证公司日常管理工作顺利开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在法定代表人空缺期间，公司董事会同意授权总经理潘文新先生代表公司签署与经营业务相关合同文件。授权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产生新的法定代表人之日止。

详情请参阅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广西农投糖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授权总经理代理特定事项权限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审议通过。

3.《关于提名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同意提名孙文思先生、潘文新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详情请参阅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广西农投糖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公告》。

经本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将提交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选举（采用累积投票制）。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审议通过。

4.《关于召开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26年9月21日（星期一）下午15:30，在公司总部会议室召开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如下议案：

（1）关于提名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详情请参阅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广西农投糖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审议通过。

三、备查文件

1.第九届董事会2026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

2.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关于第九届董事会总经理及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的审查意见。

特此公告。

广西农投糖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5日

证券代码：000911　证券简称：*ST广糖　公告编号：2026-069

广西农投糖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西农投糖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9月4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2026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同意聘任潘文新先生（简历详见附件）担任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换届选举完成之日止。

潘文新先生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禁止任职或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并具备与其所聘职务以及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经历、履历能力和条件。

特此公告。

广西农投糖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5日

附件：

潘文新先生简历

潘文新：男，1968年6月出生，在职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1989年7月广西大学毕业。主要工作经历：1989年7月从广西大学毕业分配到宜山县石别糖厂从事压榨机工工作，1990年6月至1995年4月先后任职厂办秘书、副主任、主任工作；1995年5月至2001年9月任中英合资广西博庆食品有限公司行政部经理，期间（2000年起至2007年7月任宜州市糖业集团党委书记），2001年9月至2007年7月任宜州市糖业集团董事长、党委书记，兼中英合资广西博庆食品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7年7月至2007年11月任英糖三博采购中心经理；2007年12月至2010年7月任广西富方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2010年8月至2016年11月任中英合资广西博宣食品有限公司总经理（2015年8月至2017年2月兼任英联糖业中国南方区副总经理）；2019年3月至11月任广西昱晴臻商贸有限公司总经理。2020年1月至2025年10月任广西农投糖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5年11月至2026年2月任广西农机服务集团有限公司（广西农业机械研究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主持经营管理工作）。2026年3月至今任广西农机服务集团有限公司（广西农业机械研究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

潘文新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处罚及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证券代码：000911　证券简称：*ST广糖　公告编号：2026-070

广西农投糖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会授权总经理代理特定事项权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西农投糖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9月1日收到公司董事、董事长、法定代表人罗应平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罗应平先生因工作变动，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董事长、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罗应平先生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为保证公司日常管理工作顺利开展，公司于2026年9月4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2026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授权总经理代理特定事项权限的议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在法定代表人空缺期间，公司董事会同意授权总经理潘文新先生代表公司签署与经营业务相关合同文件。授权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产生新的法定代表人之日止。

特此公告。

广西农投糖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5日

证券代码：000911　证券简称：*ST广糖　公告编号：2026-071

广西农投糖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西农投糖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9月4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2026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经公司控股股东广西农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推荐，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无异议，公司董事会拟提名孙文思先生、潘文新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件），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换届选举完成之日止。

公司提名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选举，并采用累积投票制方式表决。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通过后，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广西农投糖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5日

附件：

广西农投糖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孙文思先生：男，1984年7月出生，大学学历，教育学学士，中共党员。

主要工作经历：2013年7月，任广西汇能农村电气化有限公司（水利厅直属单位）办公室主任，兼任广西汇能宏禹水利水电建设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6年9月，任广西农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工作部（组织部）高级人事主管，继续兼任广西汇能宏禹水利水电建设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8年3月，任广西农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团委书记、党委工作部（组织部）高级人事主管；2020年7月，任广西农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党办、董办）主任、董事会秘书，兼任团委书记、广西能建物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0年11月，任广西农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党办、董办）主任、党委宣传部部长、董事会秘书；2022年12月至今，任广西农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纪委委员，广西农村投资集团乡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2024年1月更名为广西种业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孙文思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除与公司控股股东广西农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外，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处罚及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潘文新先生：男，1968年6月出生，在职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1989年7月广西大学毕业。主要工作经历：1989年7月从广西大学毕业分配到宜山县石别糖厂从事压榨机工工作，1990年6月至1995年4月先后任职厂办秘书、副主任、主任工作；1995年5月至2001年9月任中英合资广西博庆食品有限公司行政部经理，期间（2000年起至2007年7月任宜州市糖业集团党委书记），2001年9月至2007年7月任宜州市糖业集团董事长、党委书记，兼中英合资广西博庆食品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7年7月至2007年11月任英糖三博采购中心经理；2007年12月至2010年7月任广西富方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2010年8月至2016年11月任中英合资广西博宣食品有限公司总经理（2015年8月至2017年2月兼任英联糖业中国南方区副总经理）；2019年3月至11月任广西昱晴臻商贸有限公司总经理。2020年1月至2025年10月任广西农投糖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5年11月至2026年2月任广西农机服务集团有限公司（广西农业机械研究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主持经营管理工作）。2026年3月至今任广西农机服务集团有限公司（广西农业机械研究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

潘文新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处罚及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证券代码：000911　证券简称：*ST广糖　公告编号：2026-072

广西农投糖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9月21日15: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9月21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9月21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9月16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于股权登记日2026年9月16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广西南宁市青秀区厢竹大道30号公司总部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关于提名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累积投提案	应选人数(2)人
1.01	选举孙文思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潘文新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特别说明：

上述提案需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逐项表决，累积投票制即每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26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2026年9月5日刊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出席会议；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

3.拟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可在登记时间内到本公司证券部办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以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传真件应注明"拟参加股东会"字样，并请通过电话方式对所发信函和传真与本公司进行确认。本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参加股东会时请出示相关证件的原件。

未在登记日办理登记手续的股东也可以参加现场股东会。

（二）登记时间：2026年9月20日上午8:30至11:00，14:30至17:00。

（三）登记地点：公司证券部。

（四）会议联系方式

电话：0771－4914317，传真：0771－4910755

联系人：李鑫华先生、万倩女士

地址：广西南宁市青秀区厢竹大道30号广西农投糖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邮编：530023

其他事项：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26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西农投糖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5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911"。投票简称为"广农投票"。

2.填报选举票数。

对于累积投票议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如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票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选举非独立董事（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2）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2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年9月21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9月21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6年9月21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单位）出席2026年9月21日召开的广西农投糖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并于本次股东会上按照以下投票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如没有做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选举票数(股)
累积投票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00	《关于提名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1.01	选举孙文思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潘文新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请在表决意见的"同意""反对""弃权"项下，用"√"标明表决意见。）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持股数：

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委托有效期：

（注：本授权委托书的复印件及重新打印件均有效）

广西农投糖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关于总经理及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的审查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作为广西农投糖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成员，对拟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26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的总经理及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等相关资料进行了审查，发表意见如下：

一、经审查，公司拟聘任的总经理已征得被提名人本人同意，提名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其任职资格符合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条件，教育背景、工作经历、专业能力能够胜任所聘岗位的职责要求；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经审查，本次被提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和履职能力，未发现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但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亦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

综上所述，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同意提名潘文新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候选人；同意提名孙文思先生、潘文新先生为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将上述候选人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

广西农投糖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6年9月5日

证券代码：000911　证券简称：*ST广糖　公告编号：2026-073

广西农投糖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广西农投糖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7月17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西监管局下发的《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桂处罚字〔2026〕2号）（以下简称《事先告知书》），根据《事先告知书》载明的内容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6年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八）项之规定，公司股票自2026年7月20日开市起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但未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九章第五节规定的重大违法类强制退市情形。

2.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8.6条"上市公司因触及本规则第9.8.1条第八项情形，其股票交易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期间，应当至少每月披露一次差错更正进展公告，直至披露行政处罚决定所涉事项财务会计报告更正公告及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意见等文件。"的规定，公司需每月披露相关进展情况公告。

3.除了上述情形以外，公司还存在以下风险警示：

（1）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致同事务所）对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四）项之规定，公司股票交易自2026年4月30日开市起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2）经致同事务所审计，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均为负值，并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规定，公司股票交易自2026年4月30日开市起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3）公司经审计后的合并报表显示，公司2025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负值，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3.1条第（二）项之规定，公司股票交易自2026年4月30日开市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一、公司股票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6年7月17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西监管局下发的《事先告知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广西农投糖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相关当事人收到〈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0）。根据《事先告知书》载明的内容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上市公司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本所对其股票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八）根据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载明的事实，公司披露的年度报告财务指标存在虚假记载，但未触及本规则第9.5.2条第一款规定的情形，前述财务指标包括营业收入、利润总额、净利润、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或者负债科目"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自2026年7月20日开市起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但未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九章第五节规定的重大违法类强制退市情形。

二、公司已采取的措施和相关进展情况

1.公司对本次《事先告知书》载明事项予以高度重视，其所涉事项系2023至2024年度财务指标虚假记载问题，公司已进行深刻的自查自纠及整改，并已于2026年4月29日披露了《广西农投糖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5），对前期会计差错事项进行了更正及追溯调整。致同事务所就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事项出具了《关于广西农投糖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专项鉴证报告》（致同专字（2026）第450A010857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相关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事项经2026年4月27日召开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相关规定。

2.对于《事先告知书》所涉及的相关事项，公司及相关责任人深刻反思、汲取教训，将本次事件引以为戒，切实加强对法律法规与监管规则的学习。公司进一步督导相关业务人员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认真汲取教训，积极落实整改，切实加强对会计准则等专业知识的培训学习，不断提高风险合规意识。公司董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将持续完善公司内部治理体系，强化内部审计力度，保障各项规章制度的有效落实，切实提高履职能力及规范运作水平。公司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3.本次行政处罚的最终结果将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正式《行政处罚决定书》为准。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并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8.8条规定："上市公司因触及第9.8.1条第八项情形，其股票交易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后，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可以向本所申请对其股票交易撤销其他风险警示：

（1）公司已就行政处罚决定所涉事项对相应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进行追溯重述；

（2）自中国证监会作出行政处罚决定书之日起已满十二个月。"

公司将在满足上述条件后及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对公司股票实施的其他风险警示。

三、其他有关说明及风险提示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各项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开展，行政处罚事项未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重大影响。公司对《事先告知书》所涉事项带来的影响，向广大投资者致以诚挚的歉意。

2.公司将持续关注触及其他风险警示相关事项的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西农投糖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5日

证券代码：002772　证券简称：众兴菌业　公告编号：2026-064

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2026年09月0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高博书先生主持，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08月31日以书面、电子邮件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董事会秘书钱晓利女士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均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孙公司土地收储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本事项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负责办理本次拟交易事项，包括但不限于签署相关协议及办理资产变更等相关手续。

《关于全资孙公司土地收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5）详见2026年09月05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香港子公司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本事项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依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具体办理子公司设立各项工作，包括但不限于负责签署和申报与本次设立子公司有关的工商、法律文件以及办理子公司设立登记及境外投资备案等相关手续。

《关于对外投资设立香港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6）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3、《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09月04日

证券代码：002772　证券简称：众兴菌业　公告编号：2026-065

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孙公司土地收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拟交易标的初始受让价款（土地出让金）约38,038.84万元，截至目前，天水昱晟已实际支付土地出让金26,811.59万元（不含税费等其他款项），尚有11,227.25万元土地出让金未支付（根据拟签订的收储协议，天水昱晟后续无需再另行支付）。

2、拟交易标的账面价值39,259.29万元，本次交易估价为34,678.78万元，拟收购价款为34,595.01万元（其中：拟现金支付收购价款23,367.76万元，剩余11,227.25万元（天水昱晟尚未支付的土地出让金）双方债权债务抵销），具体金额以最终签署的土地收购协议为准。

3、本次拟交易事项初步测算短期内预计将减少公司2026年净利润约4,660万元，但从中长期来看，有效避免了大额资金沉淀，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目标，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4、本次拟交易事项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事项尚需与政府主管部门进一步沟通确认；交易双方尚需签署收储协议，收储时间、收储补偿款到账时间及合同履约情况具有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对同类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审慎投资。

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09月0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孙公司土地收储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拟交易事项概述

为有效盘活公司存量资产，优化资产结构，提升资产运营效益，公司全资孙公司天水昱晟置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天水昱晟"）拟与天水市土地收购储备中心签署收储协议，拟对天水昱晟位于天水市成纪新城高家湾片区2021-48号宗地进行收购，土地面积73,505㎡（约合110.26亩），拟收购价款为34,595.01万元（其中：拟现金支付收购价款23,367.76万元，剩余11,227.25万元（天水昱晟尚未支付的土地出让金）双方债权债务抵销）。具体金额以最终签署的土地收购协议为准。

2026年09月04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事项尚需与政府主管部门进一步沟通确认；交易双方尚需签署收储协议，收储时间、收储补偿款到账时间及合同履约情况具有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对同类资产进行减值测试。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审慎投资。

八、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2、拟签订的《国有土地使用权收购合同》

特此公告

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09月04日

证券代码：002772　证券简称：众兴菌业　公告编号：2026-066

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设立香港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09月0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香港子公司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对外投资概述

2026年09月04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香港子公司的议案》，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为拓展业务市场，公司拟以自有资金5,000万元在香港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暂定名称众兴（香港）有限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依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具体办理子公司设立的各项工作，包括但不限于负责签署和申报与本次设立子公司有关的工商和法律文件以及办理子公司设立登记及境外投资备案等其他有关手续等。

本次对外投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本次交易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亦不构成关联交易。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等的规定，本次交易事项在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拟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1、拟定名称：众兴（香港）有限公司

2、英文名称：Zhongxing (Hong Kong) Company Limited

3、注册地址：中国香港

4、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

5、出资方式及资金来源：以货币资金形式出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6、出资比例：公司持有100%股权

7、经营范围：国际贸易、国际合作及项目投资、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及咨询服务，对外投资等。

上述均为暂定信息，最终以国内的境外投资主管机关的备案或审批结果以及香港当地相关部门最终核准结果为准。

三、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本次对外投资是公司落实发展战略、推进国际化布局的重要举措，符合公司业务发展实际需要，有利于加强公司与国际市场的合作交流和海外业务的拓展，对公司长期发展和战略布局具有积极影响。

（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本次投资设立的香港子公司将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次对外投资不会对公司本年度经营成果产生影响，亦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及日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三）存在的风险

本次对外投资需经国内的境外投资主管机关备案或审批，存在公司未能获得主管部门备案或审批通过的风险；同时也需经香港地区相关部门的审批或注册登记，能否成功设立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审批备案、注册等程序。

由于香港特别行政区的法律体系、政策体系、商业环境与内地存在一定差异，本次投资设立的香港子公司在后续运营过程中将可能会面临一定的经营与管理风险。公司将严格遵守当地法律和政策要求，积极采取适当的管理策略及措施加强风险管控，依法合规开展子公司设立工作和后续的经营活动。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09月04日

证券代码：000608　证券简称：阳光股份　公告编号：2026-L78

阳光新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2026年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阳光新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2026年第十次临时会议于2026年9月4日（星期五）以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本次会议豁免通知时限要求，会议通知于2026年9月4日（星期五）以书面、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的董事7人，实际参与表决的董事7人。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向关联方申请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以及《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向关联方申请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L79）。

关联董事刘丹女士、刘佳桑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2026年第五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认为本次关联交易为关联人广东承希科汇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承希科汇"）向公司提供资金，利率不高于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最新1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且公司不向承希科汇及其关联方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本次交易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10条规定的情形，已向深交所申请豁免将该议案提交股东会审议，如深交所审核不通过，公司将另行召开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第十届董事会2026年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

2、第十届董事会2026年第五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阳光新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九月四日

证券代码：000608　证券简称：阳光股份　公告编号：2026-L79

阳光新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向关联方申请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为进一步支持上市公司经营发展实际需要，阳光新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瑞和新业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